

证券代码：839955

证券简称：美的物业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广东美的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6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綦海生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拟使用自有资金收购北京金颐都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广东美的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的物业）拟使用自有资金收购兴阳（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美好愿景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嘉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金颐都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计 51% 的股权，总价款为人民币 127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收购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经核查，上述签约各方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美的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7 日